

一对一挂钩联系开展专项监督和协调服务

# 通山物流企业纷纷“退城入园”

本报讯(记者 王奇峰 通讯员 宋成琳)日前,通山县物流园区内一派繁忙景象,一条条生产线在进行智能化分拣,工人们将一件件快递装车运送。随着2000多平方米营业面积完成租赁,8家物流企业应入尽入,积压在园区负责人心头已久的大石头终于落了地。而在不久前,这里的分拣配送中心还是空空荡荡、冷冷清清。

据悉,通山县纪委监委结合“遍访企业解难题”活动,建立了挂点联系企业项目制度,纪委监委领导班子和各室部组与企业一对一挂钩联系,开展专项监督和协调服务。

“我们还有20个门档没有租出去,城区内多家物流企业不愿搬进来。”“我们到

县物流发展局不知道反映多少次了,他们说没有职能推不动,至今没有解决。”……此前,通山县纪委监委在走访联系企业时,园区负责人的抱怨中流露出无奈,更反映了营商环境中存在的问题。

据了解,通山县物流仓储分拨中心是该县2018年的招商引资项目。2020年4月,项目1期建成并投入使用,园区内空间宽敞、配套设施一应俱全。这本该是一个缓解主城区中心交通压力、规范物流市场的重点项目,却迟迟不能落地发挥作用。

为进一步了解情况,通山县纪委监委工作人员立即前往主城区物流企业走访,发现部分物流网点散落在货车限行区域的居民区内,小区居民苦不堪

言,“现成物流园派不上用场,居民区却成了物流点。每天车进车出、下货上货的,影响出行不说,全是噪音和污染。”

通山县纪委监委工作人员当即找到县物流发展局,该局却表示虽有服务协调全县交通物流建设项目、维护交通物流市场秩序等职能,但缺乏有效的行政执法手段,无法推动主城区物流企业“应搬尽搬”。

遇事回避矛盾,问题永远得不到解决。根据安排,工作人员又迅速向该局所属的县交通运输局制发立行立改通知书,压紧压实责任,要求限期整改。随后,县交通运输局进一步完善园区配套设施,落实租金减免约26.5万元;县物流发展局通过召开座谈会、入户宣讲

等方式,引导物流企业自觉主动规范搬迁;县公安局、县城管执法局等部门,着力加大严管整治、化解调处矛盾力度,加快物流企业“退城入园”。

“我们需要什么,政府就帮助什么,让我们没有了后顾之忧。”开源物流公司负责人表示,“县里有关部门提供了证照加速办理、相关政策咨询等一系列服务,并及时为我们解决发展中遇到的难题,搬到这里,我们对企业发展充满信心。”

企业能入驻,也要能留住、能发展。此后,通山县纪委监委又督促县有关部门深化“保姆式”服务,精心定制审批服务菜单,压缩办理环节70%,打通12个乡镇级站点、187个村级网点,解决农村物流配送“最后一公里”难题。

“典”亮生活 与“税”同行

## 通山税务局:税法宣传“面对面”

本报讯(记者 王奇峰 通讯员 陈泽慧)今年5月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施行以来的第三个“民法典宣传月”。为保护国家税收安全,维护纳税人缴费人合法权益,5月15日,通山县税务局来到县政府广场开展2023年“美好生活 民法典相伴”宣传活动。

作为新中国首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它开创了我国法典编纂立法的先河,具有里程碑意义,这部“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与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每个人的生老病死、衣食住行、经济活动都能从里面找到答案。

“如果我放弃继承遗产,还需要缴纳税款和偿还债务吗?”“根据《民法典》承担债务以遗产为限,如果放弃继承,就可以不用承担债务清偿责任。”面对

前来咨询的市民,税务干部耐心解答。

活动现场设置有法律咨询台,摆放了法治展板。税务干部“零距离”为群众答疑解惑,提供法律、税务咨询服务,并从《民法典》中梳理出部分涉税内容,包括失踪人所欠税款和债务、企业缴纳企业所得税时间等,面对面、点对点地为群众解答。

据统计,此次活动共为来往群众提供咨询服务50余次,发放宣传资料500余份,进一步扩大了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营造了全民学法守法的浓厚氛围,让税法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

“税务干部既送来税收政策,又普及《民法典》知识,把我们需要的法律法规知识都带到了。”活动现场,前来咨询的群众满意地说道。

“《民法典》与百姓生活息息相关,更和税务工作紧密关联,它既是保护自



身权益的法典,也是征纳双方都必须遵循的规范,还是打造优良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支撑。”通山县税务局党委书记、局长李文涛表示,下一步将继续加大《民法典》的学习教育和宣传力度,积极宣传税法赋予纳税人的权利和义务,将税收普法融入日常工作之中,让税法遵从形成风尚,法治观念深入人心。

## 共青团通山县委 普法宣传进校园

本报讯(记者 王奇峰 通讯员 刘小平)5月12日,共青团通山县委法治文化基层行普法青年志愿者——县法院综合审判庭法官助理张巧走进镇南中学,为镇南中学110名青少年开展《民法典》法治讲座。

张巧结合身边真实案例,重点讲解了校园伤害、监护人责任、“甘自风险”等方面的知识,既有理论深度,又有实践厚度。

同一天,普法青年志愿者——县检察院检察官彭超走进通羊一小开展《民法典》专题讲座。彭超以社会热点事件为切入点,用案例警醒青少年,同时以案例分析、互动问答的方式,向青少年介绍了民法典中关于未成年人的相关法律规定,引导青少年正确防范危险、抵御侵害。

据悉,为推动法治社会建设,增强辖区群众法律意识,共青团通山县委组建了一支15人的青年法治文化基层行志愿服务队,常规进社区、学校、乡村开展普法宣传活动,目前已经连续走进三所学校。

## 通山县医保局 掀起医保基金 宣传月高潮

本报讯(通讯员 阮维山 梁元善)近日,通山县医疗保障局掀起该县医保基金安全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高潮。

该局督查专班人员下沉医院药店,组织“医、药、护、技”人员开展医保诚信服务大承诺活动:集中宣誓承诺,全县共集中承诺100余场次、1000余人;书面签约承诺书,全县“两定”机构共签订《医保诚信服务承诺书》近2000余份,承诺要合理、合规使用医保基金;组织医保业务精湛、政策法规娴熟培训专班人员,进入“两定”机构开展政策大培训。通过开展活动开展,该县形成了安全规范用基金,守好人民“看病钱”的良好氛围。

通山县委统战部

## 当好桥梁纽带 传递温暖关爱

本报讯(记者 焦姣 通讯员 周锐)近日,在通山县委统战部的牵线搭桥下,广东省湖北通山商会名誉会长华建国一行到闯王镇高湖村高湖小学开展爱心捐赠活动。

前不久,通山县委统战部到闯王镇调研时,发现高湖小学教学办公条件较为简陋。调研结束,通山县委统战部发挥联系广泛的优势,积极与相关企业、

商会联系,作为通山本地人的华建国得到消息后,双方一拍即合。

“教育是人生中最重要的一环,是立德树人的源头。”华建国说,反哺家乡,义不容辞,今后还将凝聚更多的社会力量 and 爱心人士关注公益慈善建设,将爱心善举薪火相传。

捐赠仪式上,广东省湖北通山商会向高湖小学70余名学生捐赠了价值3

万余元的图书、文体用品、电风扇等爱心物资。学生们收到爱心物资后,脸上挂满了笑容,纷纷表示将好好学习,用优异的成绩报答社会爱心人士关怀之情。

通山县委统战部相关负责人表示,今后将继续发挥统一战线人才荟萃、智力密集、联系广泛、资源丰富的优势,当好桥梁纽带,将更多的爱心送进山城、温暖民心。

## 燕厦乡多措并举筑牢防灾减灾人民防线

本报讯(记者 王奇峰 通讯员 汪金明)“这是防灾减灾安全知识手册,里面有很多自救技能,您可以带回家跟孩子讲讲……”近日,燕厦乡燕厦村村委会小广场前,村“两委”干部、志愿者向村民分发宣传手册,科普防灾减灾知识,忙得不亦乐乎。

这是燕厦乡扎实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构建平安乡镇的一个缩影。近年来,为进一步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高自救互救能力,燕厦乡多措并举,以事事牵挂于心、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不断筑牢防灾减灾救灾的人民防线。

燕厦乡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要求,定期召开会议部署全乡防灾减灾工作;每年与各村(社区)逐一签订《防灾减灾目标管理责任书》,将职责具体到村、到人;常态化开展防灾减灾培训,针对性讲解防灾减灾的科学知识和基本常识,不断提高干部群众的防护意识和防灾避险技能。

燕厦乡应急办围绕“5.12”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等节点,先后到燕厦社区、燕厦村等地开展形式多样的防灾宣传,全面普及洪涝、地震、火灾等灾害知识和防范应对基本技能;借助乡政

府电子显示屏、户外公益广告、阅报栏等宣传阵地,让防灾减灾、避灾自救的声音传递到家家户户、角角落落,营造了平安燕厦的良好氛围。

在抓好日常安全监管的基础上,燕厦乡围绕“五一”“十一”“春节”等重要节假日,组织应急办、民政办、市场监管所、派出所等职能部门,深入水库大塘、渡运码头、卫生院、加油站、液化气站等地,深入排查治理灾害风险隐患,建立风险隐患管控清单,明确责任主体和整改时限,切实把安全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做到安全事故“零”发生。